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及 重组上市的说明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徽亦高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99%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董事会审慎核查，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的情形，具体如下：

一、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可能导致交易对方饶亦然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亦高实业有限公司、珠海亦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进而可能成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预计可能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根据相关数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未达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YUANMING TANG，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且近36个月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